

上海技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年报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技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9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因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，已于2019年3月29日提交了终止挂牌全套申请文件，目前正在审查过程中，公司预计无法在2019年4月30日之前披露年报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及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2019年4月30日前无法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5月第一个转让日起被暂停转让。若公司在2019年6月30日之前仍不能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对本次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技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